

青海盐湖蓝科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沉锂母液高效回收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青海盐湖蓝科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沉锂母液高效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委托西安安环设计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意见。

一、查询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途径

1、电子版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JL6_2pvBVhVqIuLSHV6Ecw 提取码: tfzi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电话联系前往青海盐湖蓝科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鼓励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格式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48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中附件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为准，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青海盐湖蓝科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海西州格尔木市察尔汗盐湖

联系人：刘总

联系方式：029-81115163

环评单位：西安安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9号绿地中心A座10605-1室

联系人：马工

联系电话：029-68502275

邮箱：Gongshi2021@126.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